

证券代码：837768

证券简称：宇超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宇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☒ 修订原有条款 ☐ 新增条款 ☐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十二条 许可项目：电力设施承装、承修、承试；各类工程建设活动；发电、输电、供电业务；建设工程设计；检验检测服务；道路货物运输（不含危险货物）；通用航空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；一般项目：工程管理服务，电力设施器材制造；电力设施器材销售；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；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；光伏发电设备租赁；合同能源管理；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；机械电	第十二条 许可项目：电力设施承装、承修、承试；各类工程建设活动；发电、输电、供电业务；建设工程设计；检验检测服务；道路货物运输（不含危险货物）；通用航空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；一般项目：工程管理服务，电力设施器材制造；电力设施器材销售；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；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；光伏发电设备租赁；合同能源管理；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；机械电气设备制

气设备制造；机械电气设备销售；风电场相关装备销售；储能技术服务；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；充电桩销售；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；集中式快速充电站；机动车充电销售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	造；机械电气设备销售；风电场相关装备销售；储能技术服务；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；充电桩销售；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；集中式快速充电站；机动车充电销售； 新型建筑材料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建筑材料销售；轻质建筑材料制造；轻质建筑材料销售；水泥制品制造；水泥制品销售； 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---	-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☐是 ☒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和经营需要，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，同时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应条款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宇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宇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5 年 4 月 25 日